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三期)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3月25日出具"证监许可【2021】972号"批复,同意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发行人"、"公司")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为不超过80亿元的公司债券。

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21年9月1日在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,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,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,最终确定本期债券发行票面利率为3.60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21年9月2日、3日面向专业投资者网下发行。 特此公告。

(本页以下无正文)

此页无正文,为《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三期)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2021年7月/日

此页无正文,为《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三期)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

此页无正文,为《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

行公司债券(第三期)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 9月1日